



贵州省坪寨侗族性别偏好现状调查

沈洁

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 北京 100081

摘要: 性别偏好的研究, 源于出生人口性别比的异常。纯粹的个人喜好某种性别的孩子是个人的选择, 原本无可厚非; 极端的儿子偏好, 却是性别歧视的体现, 会带来一系列的社会问题, 从而影响社会的和谐。本文通过对贵州省从江县坪寨进行的实地调查和问卷访谈, 对坪寨的人口状况和生育意愿进行了全面的调查, 发现在坪寨存在一定的性别偏好, 这主要是源于其特殊的风俗习惯影响: 养老必须由儿子来承担, 以及传统农业对男性劳动力的需求。

关键词: 性别偏好; 侗族; 性别比

Current Situation of Sex Preference in Ping Village inhabited by Dong People in Guizhou Province

SHEN Jie

School of Anthropology and Sociology, Central University for Nationalities, Beijing 100081 China

ABSTRACT: The study on the sex preference is to address the origin of the sex ratio disequilibrium. The personal sex preference is just a private choice and warrants no blights. However, violent boy preference is a kind of sex discrimination and will cause many social problems. In this study, we investigated Ping Village of Congjiang County, Guizhou Province by collecting the data of demology and sex preference, and analyzed the origin of sex preference. We found that sex preference does exist in Ping Village and may result from their special custom, that is only son has the duty of supporting old parents, and the traditional agriculture still demands a large number of male labors.

Key words: Sex Preference; Dong people; Sex ratio

性别偏好(Sex Preference), 是指家庭中长辈对子女性别上的偏好。一般认为, 性别偏好应当分成两种: 一种是纯粹个人喜好某种性别的儿童, 像吃饭口味, 是个人选择, 无可厚非; 而在父权主义家庭制度中, 极端的儿子偏好成为一种群体心理固结(Fixation), 反映出妇女在家庭中低下的地位, 是性别歧视的体现, 是落后的社会现象。

近年来升温的性别偏好的研究源于出生性别比的异常。出生人口性别比是一种有严格值域界定的指标, 超过或低于出生性别比的界定值域都被视为异常, 其正常范围在 102—107 之间, 这一比值区间成为判断出生性别比是否异常的标志。2000 年“五普”结束后, 出生性别比问题成为人口学研究的重点问题之一。过去, 人们一直关注的都是占全国人口 90% 以上的汉族, 而现在少数民族的人口也已经超过了一亿, 是否也会出现与汉族人口一样或与全国的整体趋势相同的比较严重的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的问题呢? 针对这一问题, 已经有不少学者进行了卓有成

效的研究工作[1-3], 并对出现出生人口性别比偏高的原因进行了分析[4, 5]。

侗族是我国人口比较多的一个民族, 主要聚居在湖南、贵州和广西。在 2000 年的人口普查中, 侗族是 55 个少数民族中出生人口性别比最高的一个, 达到 126.72。这个数字表明侗族存在着比较严重的男孩偏好。那么, 事实又是怎样的呢? 在村寨为场域的研究中, 性别偏好的现状是怎样的? 出现的原因又何在? 计划生育工作有何影响? 2007 年 7 月, 笔者带着这些疑问, 选择了贵州省坪寨为调查点, 对在生活在这里的侗族做了详细调查。

一、坪寨的基本概况

坪寨位于贵州省从江县城东南, 是西山镇政府所在地, 海拔不超过 200 米, 年平均气温在 18 摄氏度左右; 一年中无霜期为 315—333 天, 雨量不超过 1200 毫米, 属低山低丘宽谷盆地温热重旱区[6]。

坪寨四周青山环抱, 顶洞河和翠里河静

收稿日期: 2008 年 9 月 6 日 修回日期: 2008 年 9 月 15 日

作者简介: 沈洁(1981-), 女, 人类学博士研究生, 研究方向为人口与文化; E-mail: shenjie219@sina.com

2008 年 9 月 16 日 <http://COMonCA.org.cn/Abs/2008/006.htm>

36

©上海人类学学会 Shanghai Society of Anthropology

静流淌，一向有“从江小花溪”之称，旅游资源十分丰富。

坪寨的耕地面积为 822 亩，种植的粮食作物主要有水稻、玉米和糯米，亩产量在 625 公斤左右。家庭养殖多成规模化发展，村里有不少养猪专业户、养鸭专业户等，也有散养几头猪、几只鸡的，基本能保证满足家庭内的需求。

坪寨是传统的侗族寨子，建筑格局也和其他的侗族村寨没有什么不同：整个村寨以鼓楼为中心，向四周辐射开来。村民居住的吊脚楼多是木质结构。近年来，由于交通便利，受到汉族的影响，村里也开始“崇尚”起砖瓦房。新起的房子多是砖木结构，一方面，增加了防火的功能，另一方面，也是“生活富裕”的象征。

建国后，虽然经过了数次大的建置调整，坪寨却一直都是镇(乡)政府驻地。这样的地位给她带来发展契机的同时，也带来了一些弊端，如传统文化的缺失，萨的信仰和侗歌、侗戏传承的断层，但无论如何，坪寨还是一个具有侗族特点的村寨。

二、坪寨的人口状况

在口传迁移史中，坪寨是一个移民村，最早来到的石家，以及后来到的杨家、赵家、吴家等几个姓氏的人家组成了坪寨。在共同的生活和劳动中，他们互相融合，交错杂居，形成了现在的坪寨。

1. 人口数量

根据从江县计生局和西山镇计生办的统计数据(本节中的数据均来源于从江县计生局和西山镇计生办)，表 1 中我们列出了近年来坪寨的人口数量。

表 1 2000 年到 2007 年坪寨人口数量

Tab.1 Population of Ping Village from 2000 to 2007

年份	总人口	男	女
2000	1466	763	703
2001	1488	775	713
2002	1511	786	725
2003	1527	794	733
2004	1537	798	739
2005	1534	796	738
2006	1533	795	738
2007	1535	798	737

为了更加形象地反应坪寨人口变化情况，做图 1 折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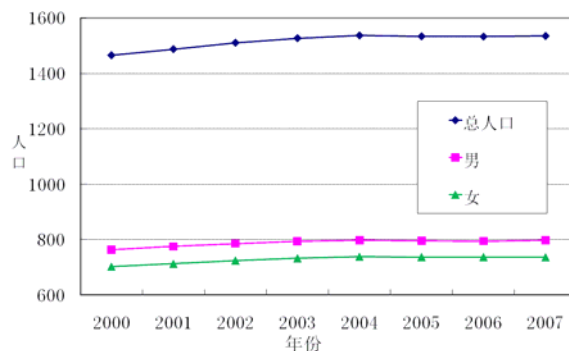


图 1 2000 年到 2007 年坪寨人口情况变化图

Fig.1 Trendline of population of Ping Village from 2000 to 2007

从以上的表 1 和图 1 可以看出，从 2000 年到 2007 年坪寨总人口数量变化不大，8 年的时间增加了 69 个人，平均每年增加 8.6 人。这说明，坪寨在人口数量的控制上基本是成功的。另外，我们也可以看到，坪寨的男女比例虽然存在不平衡，不过并不严重。

2. 人口结构

从现有人口年龄结构来看(见表 2 和图 2)，坪寨的人口年龄结构呈现出成年人口型结构，少儿抚养比为 17.26%，老年抚养比为 8.86%。从不同年龄分布来看，30—34 岁人口比例相对较高。图中同样可以看到该村的

表 2 坪寨 2007 年人口年龄结构

Tab.2 Population distribution in age groups of Ping Village in 2007

年龄组(岁)	总数	男	女
0-4	55	29	26
5-9	102	55	47
10-14	108	54	54
15-19	162	91	71
20-24	138	79	59
25-29	95	52	43
30-34	181	99	82
35-39	162	76	86
40-44	152	79	73
45-49	34	20	14
50-54	72	38	34
55-59	89	49	40
60-64	49	23	26
65-69	53	25	28
70-74	41	14	27
75-79	28	13	15
80-84	9	2	7
85 以上	5	0	5
合计	1535	798	737

性别结构, 总人口的性别结构为 108:100, 分年龄组来看, 34 岁及以下的男性人口多于女性, 35—39 岁女性多于男性, 40—59 岁男性多于女性, 60 岁以上的女性多于男性。这说明, 在坪寨确实存在男女性别上的不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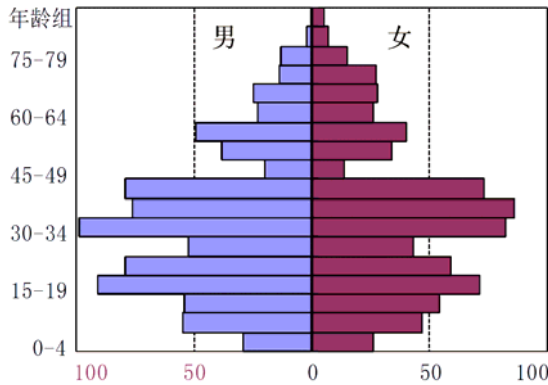


图2 2007年坪寨人口年龄金字塔

Fig.2 Population pyramid in age groups of Ping Village in 2007

这种性别不平衡反应在生育行为和意愿中就是性别偏好, 即对生育男孩的渴望。如表 3 所示, 2000 年到 2007 年出生的 137 个婴儿中, 男婴 73 人, 女婴 64 人, 出生性别比为 114, 大大高于正常值; 2003 年的出生性别比最高, 甚至达到了 140。这说明在坪寨村民的生育意愿中, 男孩偏好占主导地位。

表3 2000年到2007年坪寨出生婴儿性别

Tab.3 Sex of the newborns in Ping Village from 2000 to 2007

年份	年度出生人口	男	女
2000	18	10	8
2001	17	9	8
2002	20	10	10
2003	24	14	10
2004	14	7	7
2005	15	8	7
2006	13	6	7
2007	16	9	7
总和	137	73	64

在计划生育政策的干预下, 为了保证生育男孩, 有时候, 不得不牺牲女孩。如表 4 所示, 2000 年到 2007 年死亡的 15 个婴儿中, 10 个是女婴, 5 个是男婴, 女婴的死亡率比男婴高一倍, 除却自然死亡的因素外, 人为因素应该也占有相当的份额。

表4 2000年到2007年坪寨死亡婴儿性别

Tab.4 Sex of the dead infants in Ping Village from 2000 to 2007

年份	年度婴儿死亡人口	男	女
2000	3	1	2
2001	3	2	1
2002	1	0	1
2003	2	1	1
2004	3	1	2
2005	0	0	0
2006	1	0	1
2007	2	0	2
总和	15	5	10

三、生育意愿问卷分析

截至 2007 年底, 坪寨共有 365 户, 1535 人, 99%以上都是侗族(只有个别 1-2 户新近迁入的为汉族)。本文将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和实地调查的资料掌握情况, 主要从以下四个方面来分析本村村民的生育意愿: 期望生育孩子的数量, 孩子的理想性别, 生育孩子的原因, 对计划生育工作的看法等。调查以发放问卷为主, 辅之以走访。问卷以户为单位, 一户一表, 以社情民意调查为端口, 涉及居住格局、收入、构成、健康、社保、婚姻等多方面问题; 受访对象采取随机抽样的办法来确定。遇到村民无法填写的内容时, 采取解释等方式补充。最终调查 50 户, 涉及人口 226 人, 占全村总人口的 14.72%。下文各项数字均以本次调查户数及人口为准。

1. 问卷样本分析

为了避免抽样过程中主观性因素的干扰, 本次抽取的 50 户村民均采用随机的方式, 从全村的 15 个小组中抽取, 每个小组 4 户, 共抽取的样本量为 60 户。考虑到在户访的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 如受访者不予配合, 或者受访者外出难以找到等因素, 适当加大抽取样本有其必要性。最终收回有效问卷 50 份, 符合样本要求和比例。

表5 被调查村民收入情况

Tab.5 Income information of the investigated villagers

家庭年收入	被试样本(户)	所占比例(%)
1000元以下	6	12
1000—2999元	26	52
3000—4999元	8	16
5000—6999元	5	10
7000元以上	5	10
总计	50	100

表 6 被调查家庭的结构 (%)

Tab.6 The structure of the investigated families (%)

家庭规模	一人户	二人户	三人户	四人户	五人户	六人户	七人户
	2	4	6	38	32	14	4
世代数结构	一代户		二代户		三代户		
	4		50		46		
生育子女个数	生育一孩		生育二孩		生育三孩		生育四孩
	14		54		26		4

从表 5 中，我们可以发现坪寨民收入两极分化比较严重，主要原因在于：坪寨长期以来作为镇(乡)政府所在地，接受外来文化较多，较早实行市场经济政策，一部分人先富了起来。家庭收入水平的差异，反映在生育意愿上，就出现了相当大的不同，有些人极端偏好男孩，有些人则是对此持无所谓的态度。总之，坪寨的人口结构呈现一种不规则的状态，具体情况见表 6。

表 6 反映了坪寨的人口结构情况：家庭规模以四人户和五人户居多，且一半的家庭由两代人组成，这说明在坪寨，还是以家庭养老为主；在生育子女数量上，二孩虽然占到了半数以上，但是生有三个孩子的家庭所占比例也不小。

表 7 统计了受访家庭生育子女的性别：在 50 户家庭中，拥有儿子的家庭达到了 40 户，占到了整体的 80%；没有儿子的家庭则只有 10 户，仅占受访总体的 20%。从而，我们可以分析出夫妇在生育行为中对子女性别的选择：不论生几个孩子，都是以一个男孩为前提的，也就是说，在坪寨民在一定程度上存在性别偏好。

表 7 被调查家庭生育子女性别

Tab.7 Sex of the children in the investigated families

类别	户数(户)	所占比率(%)
无儿无女	1	2
只有儿子	14	28
只有女儿	9	18
有儿有女	26	52
合计	50	100

2. 调查结果分析

针对坪寨的人口结构模式和生育意愿询问和调查，可以进一步得出坪寨确实存在性别偏好的结论。

在调查的过程中，笔者也着重询问了村

民对计划生育政策的看法，基本上还是比较拥护的，都认为这是一件功在当代、利在后世的政策。这也说明，经过政府多年的宣传教育，现在的农民也不再像过去那样强调“多子多孙多福气”，就算政策不加限制，他们也不再想多生，“只生两个好”已经深入人心。但是，这种生育意愿是建立在生育一个男孩的基础上的。

根据实地调查资料，在坪寨出现这种生育偏好是有其客观原因的。本文将从以下四个方面，分析男孩偏好出现的原因：

第一，土地房产。坪寨的人均土地面积只有 0.54 亩。现在村里的土地承包是 1994 年完成的，近十几年来都没有变化。如果家中的儿子娶妻生子，人口增加，直接导致的结果就是家中土地人均面积的缩小，也就意味着负担的加重。所以，如果家中只有一个儿子，那么，父母去世后，土地尚可勉强维持平衡；如果儿子多，就等于每一个儿子要用自己的一份田来供养妻子和新增孩子的生活。也就是说，孩子越多，生活负担就越重。在房产的分配上，坪寨村男性村民一般都在结婚后和父母共同居住，父母去世后，房产由儿子继承。如果儿子太多，父母是没有能力将每一个都照顾到的。

第二，养儿防老。养老问题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村民必须要有一个儿子，养老必须是由儿子完成的。这一方面是村中的传统，另一方面也是和侗族传统的嫁娶模式分不开的。在坪寨，“嫁女儿”就意味着女儿长大以后就要出嫁，就要离开父母的家庭，去组织自己的生活，养女儿更像是为别人家养的，父母老了以后，生活不能自理，指望女儿是基本不可能的。况且，笔者所调查的坪寨民们似乎也不愿意让女儿来养老，如果真的没有儿子，他们宁愿自己独居也不愿意和女儿

女婿生活在一起；当然，有一个前提条件，女婿愿意和岳父、岳母一起居住的话——不过很多人(让人意外的是包括很多做女儿的)都不愿意这样做。

在实地调查中，笔者也发现两户生了两个女儿由族人供养的老人房子非常破，雨天漏雨，冬天漏风，与当地的儿孙满堂的老人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而且他们年岁很大了，依然自己劳动，维持自己的生计，这种状况仿佛在提醒村民，没有儿子的老年生活的不如意。

第三，传宗接代。在调查当中，对“为什么要生孩子”这一问题的回答，村民们的答案惊人地一致，尤其是已经生育了两个女孩的家庭，把男孩的“传宗接代”看得比什么都重。不可讳言，传承是人类生存下去的基本前提，不论是生育男孩还是女孩，都是为了传承。但是，这种传承在农村地区似乎又变了味道，只有男孩子才可以传承香火，如果夫妻两个没有儿子，在村子里的就会被冠以“绝后”的称呼，不仅要承受父母的压力，好要承受来自同龄人的嘲笑。所以，如果要他们选择，不论生几个孩子(哪怕是只能生一个，意外的是他们似乎也不愿意多生孩子，只生一个也不是那么难以接受)，至少要有个男孩子，一方面传承香火，一方面，也是地位和面子的彰显。在这种压力之下，没有儿子的村民，拼命生男孩的动力，就显然可以得到解释了。

第四，劳动分工。从江县地属山区，传统农业占经济结构中占主要地位，工业极不发达，到现在为止，人们基本上还是以务农为生；而坪寨虽然地势较平，但是仍然属于山地地形，水田都开在村寨周边的高山上，并形成层层叠叠的梯田。作为风景来看，确实漂亮，但是，从农业经营上来说，也确实辛苦，劳动强度要比平原地区大得多，大多数村民要靠挑担上山下坡，种地、割草、砍柴、盖房子。盖房子也是另外一项重要的劳动，为了省钱，坪寨盖房子除了必须请人来做的，大部分劳动由自己来完成，这也成了男性主要的劳动，很多十几岁的男孩子也会挑着装了几块瓦的篮子帮助家里干活。而女孩子在未出嫁前，主要做些纺线、织布、绣花等家务劳动；婚后虽然也能够上山种田，

但是，根本无法与成年男子相比。先天的体力劣势，让她们无法成为农村的经济资本。从这一点上来说，从事传统农业生产的社会，为了增加劳动力，也会在性别上偏爱男孩。

四、结语

国家计划生育政策推行已经有近 30 年的时间，其间的成效自是不必多言，但是，问题也是显而易见的，比较突出的就是性别比逐年失调的现象。一个政策，从制定到推行，其间经历了很多的波折；而经过长时间的推行后，也应该对其与现实的适应性而做出相应的调整，以使其能够更加适应现实的情况。现在，人们对计划生育政策的限制已经有很多的不满存在，那么我们应该怎样对其进行一定的调整，而使其能够更加适应现实，让大多数人都满意。当然，任何一个政策都不可能让所有的人都满意，可是我们能够做到的就是让比较多的人民群众满意，这就是决策者的人文关怀。为了让人们满意，我们就必须要让领导者知道人民群众最真实的想法，而由政府部门逐级上报的意愿分析，往往要考虑很多的因素和多方的利益，从而很难真实地反映出群众的想法。所以，我们的调查就正好是直接面对基层的群众，直接反映他们的利益和想法。这也恰恰是我们这次调查的意义所在。

让我们再次回到这次调查的内容上来，通过对坪寨侗族的调查研究，我们发现，在这一类群体中确实存在着性别偏好。性别偏好在农村的产生是有其特定的背景，而民族地区的风俗习惯与自然环境使这一问题的治理更加复杂，但是少数民族特殊的可以生育两个子女的生育政策使其对性别选择的空間更大一些，所以使问题看起来没有汉族地区那么严重，流入发达地区打工人员的从山外既带来了正面的信息，也给计生工作带来了难度，对出生人口性别比的治理不仅仅取决于当地政府的努力，也需要在全国一盘棋，综合治理。

另外，由于性别比偏高而带来的择偶难的问题在调查中，笔者并没有发现。除个别外出打工人员找到了外地媳妇之外，当地由于地理原因的影响，婚姻圈仅局限在村寨方

圆 3 公里范围内，据村民介绍，嫁出的姑娘和娶进来媳妇的基本平衡。

村民的生育意愿和偏好是与其社会、经济、文化环境息息相关的，官方加大力度进行治理已经初见成效，但是基层的工作负担也同时加重，同时由于人口流动的存在使工作的难度也增加，所以从长远来看，政府不仅需要改变村民的生育观念，加大宣传力度，移风易俗，树立新的生育观，还要致力解除村民在养老和劳动力方面的后顾之忧，切实解决农民的生活难题，从多方面促进生育观

念的转变。

参考文献

1. 张丽萍(2006)中国少数民族人口出生性别比问题研究.西北人口 107(1):28-31.
2. 潘铤(1997)浅谈边远少数民族地区出生性别比偏高的成因和对策.人口研究 21(1):65-66.
3. 赵锦辉,付棋伟,马亚娜(1996)中国部分性别比异常的少数民族的年龄别性别比问题.人口学刊(3):52-57.
4. 罗华,鲍思顿(2005)出生性别比的社会经济决定因素:对 2000 年中国最大的 36 个少数民族的分析.人口研究 29(6):56-61.
5. 高莉娟,魏星河,李立娥(2005)生育性别偏好国内研究十年回顾及社会性别视角的探讨.中华女子学院学报 17(6):51-55.
6. 从江县志编委会(2000)从江县志.贵阳:贵州人民出版社.55-60.